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1 日下午 14: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9 年 6 月 9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英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将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6 月 13 日